

合同编号：

河南省交通事业发展中心河南省农村公路老旧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核查项目

合 同 协 议 书

甲 方： 河南省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乙 方： 中犇检测认证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交路桥检测养护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河南交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签订日期： 2026年7月28日

合 同 书

本合同协议书由 河南省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与 中犇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人)、中交路桥检测养护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河南交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以下简称“乙方”)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共同签署。

甲方通过 2026 年 7 月 13 日的中标通知书接受了乙方为 河南省交通事业发展中心河南省农村公路老旧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核查项目 (项目名称)所做的投标,双方达成如下条款:

一、项目名称

河南省交通事业发展中心河南省农村公路老旧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核查项目。

二、乙方承担的合同内容包括:

对河南省农村公路中荷载等级低、修建年代较早的老旧桥梁进行核查分析,加强农村公路桥梁管理工作。项目包括四项重点任务,投标人需按照要求完成全省农村公路老旧桥梁(暂估5万延米)的基础数据梳理、全面病害检测、档案完善及处置方案制定、危桥治理技术指导等全流程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1) 桥梁基础数据梳理

综合利用农村公路桥梁年报数据、路况自动化检测数据、卫星遥感影像数据等,对全省农村公路荷载等级汽车10以下老旧桥梁的路线、桥梁中心桩号、长度、宽度、桥梁结构、经纬度坐标等信息进行复核梳理,提取梳理出全省农村公路老旧桥梁数据清单。

(2) 老旧桥梁病害检测

对全省农村公路老旧桥梁开展全面检测,利用无损检测、荷载试验、无人机等技术,对桥梁桥面系、上部结构、下部结构及附属设施的技术状况进行排查,综合评估桥梁技术状况、安全承载能力等,为全省农村公路老旧桥梁治理提供科学数据支撑。

(3) 桥梁档案完善与处置方案编制

完善全省农村公路老旧桥梁档案信息，掌握每座桥“病害类型、等级、成因、发展趋势”，开展病害成因与发展趋势分析，提出桥梁养护维修、病害整治及安全运营等处置意见，制定全省农村公路老旧桥梁实施方案。

（4）地市技术指导与项目抽查

指导各地市开展农村公路老旧桥梁处置，为市县加快推进农村公路老旧桥梁治理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并对市县桥梁改造项目开展现场抽查，保障各地治理工作符合标准要求。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抽查，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供相关工作资料、汇报项目进展，配合甲方的各项监督工作。

三、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等）、双方后续签订的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

（4）合同条款；

（5）服务内容；

（6）报价清单（如有）；

（7）投标文件中承诺投入的项目主要人员；

（8）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补充协议效力优先于本条所列其他文件，其余文件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四、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肆万玖仟捌佰捌拾元整（¥3949880元）。

五、项目负责人：姜自奇

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本合同约定的项目负责人及投标文件承诺投入的核心项目人员，确需更换的，应提前15日书面征得甲方同意，且更换后人员的资历、从业经验、相关资质不得低于原人员标准。

六、合同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止。。

七、付款方式

乙方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其在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份额承担相应工作内容并享有相应合同价款，甲方按本条约定的节点分别支付至乙方各成员指定账户。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合同费用按工作进度分批支付，合同签订且乙方各成员分别向甲方开具足额合法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联合体各成员分别支付至各成员对应合同价款的 30%;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并通过招标人验收（含专家评审）后，甲方向乙方联合体各成员分别支付至不超过各成员对应合同价款的 70%;乙方完成全部成果交付并通过招标人最终验收（含专家评审）后，甲方向乙方联合体各成员分别支付各成员对应合同价款的全部剩余部分。

八、甲方和乙方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合同条款的规定。

1)甲方(使用单位)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合同款的，买方向卖方偿付合同货款总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买方有权拒绝接收，卖方向买方偿付货款总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九、本协议书在乙方提供履约担保（如有）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十、本协议书正本四份、副本十二份，甲方、乙方（联合体成员）各执正本二份，副本叁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经充分协商达成一致后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需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可生效，补充协议内容不得与本合同已明确的核心权利义务约定相冲突，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河南省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000415804799L

银行账号：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水东路26号

开户银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丁晓达

乙方（联合体牵头人）：中犇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919391873

银行账号：411060800018150419103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泽雨街9号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九如路支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杨磊

乙方（联合体成员）：中交路桥检测养护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MA01JJ492P

银行账号：110061002018800030848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镇府前街9号-155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顺义石门支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王世成

乙方（联合体成员）：河南交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8MA449PQ6XM

银行账号：8111101011500699161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221号第5幢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单飞

联合体协议书

中森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中交路桥检测养护有限公司、河南交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豫财招标采购-2026-625（项目编号）河南省交通事业发展中心河南省农村公路老旧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核查项目（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森检测认证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次联合体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签订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森检测认证有限公司负责桥梁基础数据梳理和部分老旧桥梁病害检测，中交路桥检测养护有限公司负责部分老旧桥梁病害检测，河南交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桥梁档案完善与处置方案编制和地市技术指导与项目抽查。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中森检测认证有限公司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为30%，中交路桥检测养护有限公司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为29%，河南交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为41%。

5. 其中联合体各成员河南交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单位名称）为小微企业，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41%。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四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中森检测认证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杨磊（签字）

成员一名称：中交路桥检测养护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John（签字）

成员二名称：河南交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签字）

日期：2026年6月25日